

##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1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5人，实际参加董事14人，分别为：谢广军、刘翔宇、李光俊、董学增、郭卫平、贾凤超、肖国锋、吴培、林智平、郭晓川、朱立青、张桂卿、周建、尹建军。公司董事长赵晓东先生不能正常履职未出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决定向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授信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以上授信无担保，无抵押，期限为一年。

董事会授权谢广军先生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的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

法律文件。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一日